

北京逸家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北京逸家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7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由专人提前10日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会议由董事长云涛先生主持。此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北京逸家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17半年度报告》，该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1、议案内容：

该报告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

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北京逸家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9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该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1、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17 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0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逸家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逸家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

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